

证券代码：688798

证券简称：艾为电子

公告编号：2023-052

上海艾为电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续聘 2023 年度财务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拟聘任的会计师事务所名称：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 本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一、 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

（一）机构信息

1、基本信息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立信”）由我国会计泰斗潘序伦博士于 1927 年在上海创建，1986 年复办，2010 年成为全国首家完成改制的特殊普通合伙制会计师事务所，注册地址为上海市，首席合伙人为朱建弟先生。立信是国际会计网络 BDO 的成员所，长期从事证券服务业务，新证券法实施前具有证券、期货业务许可证，具有 H 股审计资格，并已向美国公众公司会计监督委员会（PCAOB）注册登记。

2、人员信息

截至 2022 年末，立信拥有合伙人 267 名、注册会计师 2,392 名、从业人员总数 10,620 名，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人数 674 名。

3、业务规模

立信 2022 年业务收入（经审计）46.14 亿元，其中审计业务收入 34.08 亿元，证券业务收入 15.16 亿元。2022 年度立信为 646 家上市公司提供年报审计服务，审计收费 8.17 亿元，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 51 家。

4、投资者保护能力

截至 2022 年末，立信已提取职业风险基金 1.61 亿元，购买的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为 12.50 亿元，相关职业保险能够覆盖因审计失败导致的民事赔偿责任。

近三年在执业行为相关民事诉讼中承担民事责任的情况：

起诉（仲裁）人	被诉（被仲裁）人	诉讼（仲裁）事件	诉讼（仲裁）金额	诉讼（仲裁）结果
投资者	金亚科技、周旭辉、立信	2014 年报	尚余 1,000 多万，在诉讼进程中	连带责任，立信投保的职业保险足以覆盖赔偿金额，目前生效判决均已履行
投资者	保千里、东北证券、银信评估、立信等	2015 年重组、2015 年 报 、2016 年报	80 万元	一审判决立信对保千里在 2016 年 12 月 30 日至 2017 年 12 月 14 日期间因证券虚假陈述行为对投资者所负债务的 15%承担补充赔偿责任，立信投保的职业保险足以覆盖赔偿金额

5、独立性和诚信记录

立信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无、行政处罚 2 次、监督管理措施 30 次、自律监管措施无和纪律处分 2 次，涉及从业人员 82 名。

（二）项目成员信息

1、人员信息

项目	姓名	注册会计师执业时间	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时间	开始在立信执业时间	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时间
项目合伙人	邱正芳	1998-12-31	2005 年	2022 年	2022 年
签字注册会计师	李香粉	2018-10-31	2016 年	2022 年	2020 年
质量控制复核人	吴洁	1998-04-21	1994 年	2008 年	2022 年

（1）项目合伙人近三年从业情况：

姓名：邱正芳

时间	上市公司名称	职务
----	--------	----

2022 年	上海艾为电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签字合伙人
2021 年	上海艾为电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质量控制复核人
2020 年	上海安硕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质量控制复核人

(2) 签字注册会计师近三年从业情况:

姓名: 李香粉

时间	上市公司名称	职务
2021-2022 年	上海艾为电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签字注册会计师
2020-2021 年	上海大牧汗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签字注册会计师

(3) 质量控制复核人近三年从业情况:

姓名: 吴洁

时间	上市公司名称	职务
2022 年	上海艾为电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质量控制复核人
2021 年	东方明珠新媒体股份有限公司	质量控制复核人
2020 年	读客文化股份有限公司	质量控制复核人

2. 项目组成员独立性和诚信记录情况

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和质量控制复核人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

上述人员最近三年均未受到刑事处罚、行政处罚、行政监管措施和自律处分,无不良诚信记录。

(三) 审计收费

1. 审计费用定价原则

主要基于专业服务所承担的责任和需投入专业技术的程度,综合考虑参与工作人员的经验和级别相应的收费率以及投入的工作时间等因素定价。

2. 审计费用

2023 年度,审计费用为人民币 60 万元(含税)、内控审计费用为 20 万元(含税),合计 80 万元(含税),系按照提供审计服务所需工作人数、天数和收费标准收取服务费用。

二、拟续聘会计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一)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意见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已对立信的专业胜任能力、投资者保护能力、独

立性和诚信状况等进行了充分的了解和审查，审计委员会认为其所拥有证券、期货相关业务执业资格，能够满足为公司提供财务审计和内部控制审计服务的资质要求，同意续聘立信为公司 2023 年度财务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并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二）独立董事事前认可及独立意见

1. 独立董事事前认可意见

经审议，公司独立董事认为，立信具备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以及证券相关业务资格，具有多年为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经验，能够为公司提供真实、公允的审计服务，满足公司财务及内部控制审计工作要求。

独立董事同意续聘立信为 2023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

2. 独立董事独立意见

（1）基本情况

公司拟续聘立信为公司 2023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

（2）发表意见的依据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 2023 年度财务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我们作为独立董事查阅了相关资料。

（3）重大事项的合法合规性

议案审议、表决程序符合《公司章程》和《董事会议事规则》相关规定。

（4）对上市公司和中小股东权益的影响及可能存在的风险

立信具备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以及证券相关业务资格，具有多年为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经验，能够为公司提供真实、公允的审计服务，满足公司财务及内部控制审计工作要求，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利益，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5）发表的结论性意见

综上，作为公司的独立董事，我们同意《关于续聘 2023 年度财务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董事会审议情况

2023 年 10 月 26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 2023 年度财务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同意续聘立信

为公司 2023 年度财务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并同意将本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四）监事会审议情况

2023 年 10 月 26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 2023 年度财务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同意续聘立信为公司 2023 年度财务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并同意将本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本次续聘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并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特此公告。

上海艾为电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10 月 28 日